書展・展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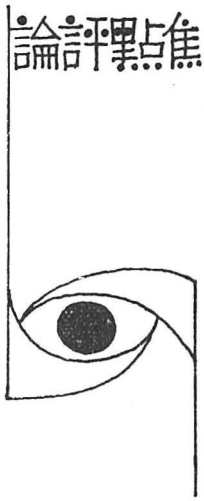

焦點評論

編輯部。

茶陵（研究工作者）

臺北自有書展以來，我幾乎無役不從。單就營業性的書展而言，鄙意以爲今後業者不妨考慮兩點：

1.以過去的一個攤位爲中心，舉辦專題書展，例如「中國現代文學史」專展、「外文書裏的中國」專展等。這對自己出書不多的出版社，或主要在寄售書的攤位來說，尤其可行。此舉將易使書籍成套賣出，並避免各小攤位因售書雷同而致影響生意，更可獲得有心讀者的感謝，是一件利人利己的事。

2.各出版社在展售新書時，同時舉辦回顧書展，添列業已絕版而庫存完整的書籍雜誌，以利有心人士補購，這也是利人利己的事。希望下次書展時，純文學出版社能展售過去的純文學雜誌，遠景出版社能展售復刊前的現代文學雜誌等。

鄭雅仁（編輯）

今後的書展應考慮朝向「專業化、全盤性」目標邁進。專業化是指參展作品內容，不必再「無所不包」，而應該明示焦點，重質再兼重量。全盤性是針對參展單位說的，出版同業間應捨棄「老店號新招牌」的觀念，主動踴躍參加；西文書商、代理書商也都不妨參與盛會。

做一件事，東拼西湊不如不做的好。

書是貨物的一種，如果說書籍的買賣要想成功，那必須在銷售方法和經營管理上下功夫。書展限售本版書，對各個經營者是嚴厲的考驗，對讀者也是項挑戰。

書展是最直接的現實市場，各個經營者怎可輕言放棄，「視而不見」呢？

雪亮的讀者眼睛是在比較對照下培養的，書展提供綜觀各書的機會，我們爲什麼要缺席呢？

吳碧娟（中央圖書館編輯）

國內這幾年來，舉辦書展的風氣很盛，規模也頗不小，然而依據我參觀了的經驗，總覺得國內的書展一方面沒有特色，另一方面則令人感到營利氣氛過濃，因此，許多較不暢銷的眞正學術性書籍根本未能擺上門面，使得逛一次書展所見到的書籍，有時還不如逕至重慶南路幾家大書店所見的多。一兩個月前國際學舍的書展，雖以加上原版西書展出爲號召，但也只有幾套百科全書，如World Book, Columbia Encyclopedia之類。

由於我國中央圖書館經常代表國家參加各國所舉辦的國際性書展，它所選的參展圖書無論是印刷、內容上都有一定的水準，能表現我國的文化特性，頗獲各國之歡迎，因此，使我聯想到目前國內舉辦書展的範圍應該可以擴大，如能定期舉行國際性書展，邀請各國出版、學術界參加，藉以加强彼此間的學術文化交流及印刷技術之觀摩最好。不然，多舉辦具有特色的專題性書展以取代現今的大雜燴式書展也好。如央館歷次舉辦之老列莊三子圖書著作展、中國偉人傳記資料展、族譜世系資料展、以及前不久舉辦之最新科技圖書展，都頗有意義。

我國目前舉辦書展之對象似乎仍停留於學生層面之瀏覽羣書，這固無可厚非，但實際上書展之功用是不止於此的。

梁華（除役游擊軍官）

「書展」，就是忽然聚攏來的室內書攤子，通道大多狹窄，常常弄得顧客不能動彈。假如誰是「站讀」專家，倒可以借此機會大看特看。不過，凡是利用中午或黃昏趕去的人，都是想早點買到書走路。

書展場不爲顧客供應飲水，無方便處，是小缺點。

公營書店的攤主愛一本書開一張統一發票，以爭取獎金，使顧客等待，是個大缺點。

書展不像買衣物的地攤分門別類，是特大號缺點。進門只見到處人頭，却找不到自己想買的書，好不容易人少了些，攤主們又忙着開茶話會或者「加油」「添水」了。

以出版社爲展售單元，在顧客來說太不理想。一如超級市場那般，把圖書集中分類陳列，在出口處結算付價款，應該是可行的，除非書老闆不肯動腦筋將困難克服。

文涓（手工藝設計）

每次去看書展，雖然買下的書從不超過十本，但一本書若被列入考慮，都會從第一頁翻到最後一頁，再作取捨，一趟下來，脚已酸麻。

其實，主辦單位若再花點腦筋，書展當會時時出現新氣象。以下是一些建議：

一、成立超級市場方式，讀者們選好書，於門口櫃枱上付款，可減少許多人員。

二、將全部書籍分類排列，讓讀者們省些時間找尋，也不至於在不同攤位出現相同的書。

三、多展出一些私人、機關……等，在一般書店、書城買不到的書。否則，每回書展，看了一大堆相同的書，多厭倦。

四、放置幾列椅子，讓愛書者，仔細、安心的坐著選擇，免得站太累，提前離場。

平野（退伍軍人）

好聽的「書展」，應該改成「圖書臨時集售」，讓難得有並且不愛宣傳的眞正書展專用這個詞兒，免得我們乘興而往敗興歸。

畸形的書展在許多不同的空間出現，婦女會、圖書館、體育館、農會、活動中心、公園。三五天的書展每每只在學校散散傳單就登場了，免得驚動稅捐機關，也教書店來不及以未奉准爲由請求稅警取締。

除非地點太偏僻，生意都不錯。平常不買書的去買幾本。趕熱鬧的，不買書也會買些照片什麼的。

最糟的是公家圖書館，一次書展十天半月，弄得經常在那裏做功課的學生成了「遊民」。書展有時候是盜版書的拋售場。猥褻的文圖、照片，偶爾亦有偷偷交易者。名實不符的書展，沒有也罷。

黃忠愼（博士班研究生）

臺北國際學舍書展，我是逢展必到，每到必買，幾年下來，感觸頗多。大抵說來，書展是賣書的成分多，展覽的性質少，而且兩者根本不成比例，不過這對讀書人來說，倒也是個買書的好機會，一來「貨色」較齊全，二來書價確實比書店便宜些。

某些出版社喜歡搬出風漬書，把書展場地變成拍賣場；破壞格調，莫此爲甚，何況其書價亦不便宜。以後再有這種情形，主辦單位應該請他們把這些舊書搬回自己的店面。

有許多攤位喜歡代賣暢銷書，所以九歌、爾雅、戶外生活雜誌等出版社的書，散見各攤位，形成空間上的浪費，更有甚者，有時同一本書，各書攤售價不一，如數年前羅家倫氏「新人生觀

」一書，各書攤競相推出，其售價或十二元、十四元、二十元……，不一而足，類此書價混亂之情形，今日尚未改善。

還有些攤位專門出售錄音帶、書簽書卡、文房四寶、集郵册、相簿……等等，既然名之爲書展，我不知道他們是怎麼「混」進來的，這一點主辦單位自然是難辭其咎的。

林富松（經濟分析員）

大型書展定期性的舉辦，對愛書人不僅是一大福利與便利，廠商更是樂此不疲，在生意與服務兼顧的情況下，展書實在是一項有意義的文化及社會活動，

過去幾年我逛書展較頻繁，近年流於倦怠，一方面是因爲自己平常逛書店已成習慣，慣於零買，也就沒有必要來次特價大採購，同時書展次數也不算太多，對於喜歡一賭爲快的我，似乎稍嫌落後；另外也是因爲近年來書展特色漸失，各書店爭先展出暢銷書，反而將自己書店出版的好書（這當然很主觀）置之高閣，所以不如直接逛該書店。

儘管如此，書展仍是值得大力推展的活動。對於不常逛書店的朋友，顯然俾益甚大。另外筆者建議，在書展門口可設立一處聯合服務中心，由各書店出資聘請提供書訊的專門人員，如此可減少一些走馬看花所浪費的時間（有些人時間較緊迫），當然對喜歡觀賞玩味書香的人又另當別論了。

林榮（雜誌編輯）

有書展的地方，就有人潮，雖樂了出版社與讀者，但如果你是書店老板就恐怕要「義憤塡膺」了。

大型專展是「百社爭鳴，萬書齊放」的時候，地方雖小，却五臟俱全，熱絡的讀者好像進入大觀園般，琳瑯滿目。

書展對於想買不同出版社的書籍，又沒有時間上書店的人，是一種福音；一次採購完畢，免得兩地奔波數次，也免受擠公車之活罪哩。

這裏的書展是買賣的地方，有熱鬧的氣氛，就是太雜了，尤其是下午放學下班時書展更像菜市場。有時候還要挨擴音器的叫囂，令人難以忍受，如果主辦單位，能夠爲讀者多設想些，比方說，注意場地的通風設備，佈置較大的活動空間，場外茶水供應，花一點小錢，說不定就會讓參觀書展的「衣食父母」們多添點香火錢，豈非兩全其美之事？

最近在每所大學裏，也常有小型書展出現，雖然規模比不上「職業書展」，但是同學往往憑其三寸不爛之舌，極力推銷。這雖是同學們爲了賺點零用錢而設，但也爲學校平添些許讀書風氣，這種小書展就別有一番風味了。

應鳳凰（公務員）

咱們的「書展」二字是美其名，該叫做「賣書人趕集」——不過是出版社藉這個機會，拿庫

紀錄三十年來國人生活的滄桑

一覽吾國短篇小說創作的全貌

年度小說選

五十七年～六十八年

57年 45元
58年 60元
59年 45元
60年 50元
61年 40元
62年 60元
63年 45元
64年 40元
65年 70元
66年 70元
67年 70元
68年 100元
全合套購 八折

郵撥一九二七四號

書評書目社

存書換點現錢。

目前辦書展一律採取「二房東模式」：主辦人只要找到場地，排上檔期，然後登高一呼，即可向紛紛來訂位的出版同業收「攤位錢」。每辦一次，只要攤位賣光便可大撈一票。

書展該有主題：像「商業書展」、「旅遊書展」、「文學書展」、「科技書展」，主辦人不但要有良好的關係，更應該對這方面出版情形具備豐富的知識；要用美工設計，陳列這個主題的最新出版資料，舉辦系列專題演講，及作者讀者的觀摩及座談。

譬如文學書展，可以有詩、小說或散文專題，或以某年代作家作主題，展出大作家的全部著作或原稿，凡此種種，須要主辦人花下許多心血與時間，慢慢協調、籌備。總之，我們的書展商業性太多，而貢獻於文化的精神太少。我們寄望於年輕一代有抱負有魄力的出版家。

吳子衿（學生）

書展並不只是一盤大雜燴，販賣各參展單位的書籍，如此那能叫「展」。就展覽的功能而言，本身就含有媒介的意思，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的教授麥克魯漢（Marshall Mcluhan）說：「所有的媒介都是人體的延伸。車輪是脚的延伸，書本是眼睛的延伸，衣服是皮膚的延伸。」那麼書展也該是書籍的延伸，而且是作者的延伸、出版者的延伸、讀者的延伸。藉著書展這麼一座橋，三者之間彼此溝通、認識，而不光是販賣書籍的行爲。應該有具體而微的展覽，告訴讀者一本書如何誕生？這本書有何特色？我們出版的宗旨是什麼……等等；而不是年年形式相同，換湯不換藥的展覽。